

岳阳市财政局

岳财字〔2022〕1号A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第30号建议的 答 复

周呈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新时期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协会工作》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随着国家生育政策的调整，我国计划生育工作重点已由控制人口数量为主向提升人口素质和优化结构并重转变。市财政局作为市政府的职能部门，支持新形势下的计划生育工作责无旁贷。在市级经费安排方面：2020年至2021年，市财政每年在卫生健康事业费中安排市计生协会专项经费110万元，分别安排市辖区计划生育奖扶特扶市级配套资金252万元、267万元。在上级转移支付方面：2020年和2021年，省财政分别拨付我市计划生育奖扶特扶专项资金6089万元、6386万元，每年补助岳阳市计生协会能力建设专项资金10万元。上述资金主要用于我市计划生育家庭的奖扶特扶、计生困难家庭相关补助、计生家庭健康综合保险和住院护理补贴以及节假日关怀慰问、市计生协会普及生殖健康、优生优育及爱心助孕知识培训

等经费支出。特别是我市对计划生育家庭伤残、死亡特别扶助从国家标准 350 元/人月、450 元/人月、省标准 400/人月、500 元/人月，提高至我市标准 580/人月、910 元/人月；今年，中央对计划生育家庭伤残、死亡特别扶助补助标准分别提高了 110 元/人月、140 元/人月，我市拟在此基础上同步提高补助标准分别至 690/人月、1050 元/人月，以全力支持我市计划生育相关工作。同时，市财政拟按照改革后岳阳市计生协会的相关情况，在 2023 年将市计生协会作为一级预算单位单列，体现了市委、市政府对我市计划生育工作的极大关怀。

鉴于目前省直管县的财政体制，市财政只对市本级及市辖区的计划生育工作给予经费保障和资金配套，县级计划生育相关经费，应按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的相关规定由省级财政和县财政予以保障。市财政只能根据相关政策，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县级计划生育工作给予支持。

今后，我们将密切配合相关部门积极争取上级计划生育专项资金，加强资金的监督检查，为我市计生事业贡献财政力量。

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承办负责人：何 斌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何珊明；0730—8850195，13907308858